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总工会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

江苏家协（2019）1号

关于举办 2019 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设区市总工会、各设区市家具行业协（商）会、有关家具企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快建设人才强国，激发广大职工学习知识、钻研技能的热情，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展示传统家具的雕刻技艺，推动我省家具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总工会、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将于 2019 年 10 月共同举办 2019 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江苏省职业技能竞赛省级二类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事组织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总工会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

指导单位：中国轻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中国家具协会

承办：中国苏作红木文化研究发展中心

协办、支持单位：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家具制作技艺苏作红木文化艺术保护传承基地、常熟市东方红木家俱有限公司

（二）成立由主办、承办、协办单位共同组成的竞赛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见附件一），负责竞赛的组织领导工作和全程监督，保证竞赛公平、公正顺

利进行。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竞赛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由协会推荐行业内专家负责竞赛的理论考试和技能竞赛成绩的评审裁判等工作。

二、竞赛工种及内容

(一) 竞赛工种：手工木工（木雕工）

(二) 竞赛报名：企业推荐或个人报名，报名表由单位盖章。

(三) 竞赛内容：以《木雕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的高级技能（国家职业资格三级）为基准，包括理论考试和技能竞赛两部分。理论考试成绩合格者，技能竞赛成绩即总成绩。

三、参赛资格

江苏省家具行业内，从事家具手工雕刻的艺人，均可报名参加。（已获得“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

四、竞赛时间和地点

理论考试时间：2019年10月10日下午15:00-16:30

技能考试时间：2019年10月11日-12日8:00-17:00

（中间午餐、休息一小时）

考试地点：常熟市东方红木家俱有限公司（常熟市海虞北路255号）

五、竞赛评审规则

由协会推荐的裁判员负责理论考试和技能竞赛成绩的评审裁判等工作，各裁判员需参加培训，通过考核后持国家职业技能竞赛轻工行业裁判员证书进行评审工作。

(一) 评审原则：

- 1、公平、公正、公开、客观、科学的原则；
- 2、综合评价、比较择优的原则；
- 3、技术与艺术相结合的原则。

(二) 理论考试

1、竞赛内容

理论考试内容包括：常用木材知识、常用雕刻工具的基本知识、木雕专业知

识与相关的艺术常识、雕刻基本流程知识、安全文明生产与环境保护知识、质量管理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2、评审方式

理论考试为 90 分钟、百分制（60 分及以上为及格）、试卷密封，闭卷笔试作答，由裁判员进行监考，阅卷。

3、复习准备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会在开赛前一个月发布理论考试的参考教材，供参赛人员复习，竞赛的理论考试题目将从参考教材中抽题组卷。

（三）技能竞赛

1、竞赛内容

使用手工雕刻工具，按照竞赛组委会提供的雕刻图稿和花板，现场、独立地进行平面浅浮雕。

（1）雕刻题材和图稿：雕刻题材将弘扬工匠精神，彰显中国家具传统文化，并适用于家具表面。竞赛组委会将于赛前半个月公布雕刻图稿，图稿将涵盖人物、山水、花鸟及其他类的图案和纹理。

（2）雕刻工艺：平面浅浮雕、打细坯，不需要修光。

（3）提供条件：由组委会统一提供雕刻工作台、凳子、图稿和花板。雕刻工具（仅限手工工具，禁止使用电动工具）、夹具、纸、笔、台灯、插线板由选手自带。其中：花板材质为缅甸花梨，规格为：30cm*40cm*2cm。

（4）竞赛安全：为保证竞赛选手安全，选手必须穿着防护衣和防护鞋，不允许穿拖鞋。

2、评审方式

技能竞赛总时长 16 小时，分 2 天连续进行（每天竞赛时间为 8 小时，中午安排午餐和休息 1 小时）。竞赛现场由裁判组进行评审裁判。参赛作品随机编号后，由裁判组的裁判员们按照评审标准打分，评审出相应的获奖作品。

3、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占比	评分标准
1	艺术效果	40%	1、作品完整； 2、作品结构合理，比例协调、层次分明； 3、作品造型优美、形象生动。

2	技术特色	50%	1、雕刻技法熟练，技艺精湛； 2、体现出对传统技艺的继承和创新。
3	现场清理	10%	操作完毕后，用具恢复原位，台面、现场干净整齐。
4	合计	100%	

具体评审标准和竞赛细则参见竞赛技术文件（另行通知）。

（四）总成绩

理论成绩合格者，技能竞赛成绩即总成绩，按照技能竞赛成绩排名，如技能竞赛成绩相同，以技能竞赛时间短者为先。若仍不能分出先后，取相同名次。

（五）作品归属权

参赛作品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六、竞赛奖项设置

（一）获得竞赛前 3 名的选手，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晋升手工木工技师职业资格，颁发证书；江苏省总工会授予“五一创新能手”称号。

（二）理论和技能成绩都合格选手报请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申请手工木工高级工职业资格。

（三）竞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由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总工会、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联合颁发。

七、报名方法

参赛选手须向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报名，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10 日前。报名须提交以下资料：

（一）《2019 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一份，见附件二；

（二）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一份；

（三）2 寸照片 2 张，其中一张贴在报名表上。

八、费用

选手报名费每人 200 元交至竞赛办公室（报名时缴纳）。住宿费、交通费自理。

户名：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

开户银行：南京工行大方巷分理处

账号：4301011109001117886

九、其他事项

本次竞赛同时作为中国家具协会主办的“2019年中国技能大赛-第二届全国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 东方红木杯·江苏常熟赛区”选拔赛，经过本赛区选拔取得名次的优秀选手，方有资格参加全国总决赛，具体比例另行通知。望各市家具协会，有关家具企业积极组织选手参赛，保证本次竞赛顺利完成。

十、竞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丁艳

电话：025-83202453、13813804360（微信同号）

邮箱：1633553571@qq.com、jssjhyxh@126.com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8号金轮国际广场1019室

附件：一、2019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名单

二、2019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总工会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

2019年7月8日

附件一

2019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朱从明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副主任

余 强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

李林森 江苏省总工会财贸轻纺工会主任

杨进保 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主任

胡盘根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会长

冯建华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执行会长

姚向东 中国苏作红木文化研究发展中心主任

东方红木家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成 员

陈彦德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调研员

李晓斌 江苏省总工会财贸轻纺工会副主任

达式孝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丁 艳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副秘书长

张承慧 江苏省家具行业协会副秘书长

石 磊 苏州市家俱协会秘书长

张正基 常熟市碧溪街道红木家具商会会长

赵建国 常熟市海虞苏作红木家具商会会长

姚建法 常熟市常福街道红木家具商会会长

吉 林 南通市红木家具协会会长

附件二：

2019 年江苏省“东方红木杯”家具雕刻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2 寸彩色照片)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从事本职业工龄				
联系地址						
个人工作简历						
现有职称、曾获奖励与荣誉						
工作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